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07日至2025年08月06日止。

第 8356287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20日

商 标

律达

申 请 人 温岭市律达合金工具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温峤镇西焦湾村张家1-56号

代理机构 重庆诺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刀片（机器部件）；钻头（机器部件）；刀具（机器部件）；车刀；孔加工刀具；铣刀（机器部件）；螺纹加工刀具；圆锯片（机器零件）；砂轮（机器部件）；划玻璃刀（机器部件）